附件1

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申请表

组织名称：

备案编号：

填表日期：

岳阳市民政局监制

填 表 说 明

1.该表由不具备注册登记条件的社区社会组织填写。

2.该表仅用于掌握、了解社区内社区社会组织基本情况用，不能作为其它任何证明，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

3.备案编号由乡镇（街道）填写。

4.表格一式3份，经乡镇（街道）审核备案后，一份由乡镇（街道）留存，一份由村（居）民委员会留存，一份由社区社会组织自存，请妥善保管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社区社会  组织名称 | |  | | | | 活动地域  （填村、社区名） | |  | |
| 活动场所地址及面积 | |  | | | | 人数 | |  | |
| 主要  负 责 人 | | 姓 名 | |  | | 联系电话 | |  | |
| 工作单位 | |  | | | | | |
| 联系人 | | 姓 名 | |  | | 联系电话 | |  | |
| 工作单位 | |  | | | | | |
| 宗旨 | |  | | | | | | | |
| 业务范围 | |  | | | | | | | |
| 发起人情况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姓 名 | 工作单位职务 | | 政治面貌 | | 身份证号码 | | 社区社会  组织职务 | | 本人签名 |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发起单位情况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单位名称 | | | 单位性质 | | 统一信用代码 | | 社区社会  组织职务 | | 单位负责人签名 | |
|  |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 |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 |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会员（组成人员）人员情况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姓 名 | 工作单位  职务 | | 政治面貌 | | 身份证号码 | | 社区社会  组织职务 | | 本人签名 |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主要负责人情况 | | | | | |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|
| 籍 贯 |  | 文化程度 |  | 政治面貌 |  | |
| 工作单位职务 |  | | 联系方式 |  | | |
| 家庭  住址 |  | | | | | |
| 社区社会组织职务 |  | | 其他社会职务 |  | | |
| 个  人  简  历 | 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 在何地任何职务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
| 备 案 意 见 | | | | | |
| 本人声明以上备案信息真实、准确，依法依规开展活动，接受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居）民委员会监督指导。  备案社区社会组织主要负责人签字：  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村（居）民委员会意见：  （是否同意备案）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乡镇（街道）意见：  （是否同意备案）  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附件2

社区社会组织变更（续期）备案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组织名称 |  | | 备案编号 | |  |
| 经办人 |  | | 联系电话 | |  |
| 履行组织  内部程序 |  | | | | |
| 变更（续期）事项 | | 变更（续期）前内容 | | 变更（续期）后内容 | |
|  | |  | |  | |
|  | |  | |  | |
| 社区社会组织主要负责人签字：  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村（居）民委员会意见：  （盖 章）  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乡镇（街道）意见：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盖 章）  　　　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备注：表格一式3份，经乡镇（街道）审核变更后，一份由乡镇（街道）留存，一份由村（居）民委员会留存，一份由社区社会组织自存，请妥善保管。

附件3

社区社会组织注销备案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组织名称 |  | 备案编号 |  |
| 住 所 |  | | |
| 主要负责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注销理由 |  | | |
| 履行组织  内部程序 |  | | |
| 社区社会组织主要负责人签字：    年 月 日 | | | |
| 村（居）民委员会意见：  (盖 章)  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 | | |
| 乡镇（街道）意见：  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(盖 章)  　　　年 月 日 | | | |

备注：表格一式3份，经乡镇（街道）审核变更后，一份由乡镇（街道）留存，一份由村（居）民委员会留存，一份由社区社会组织自存，请妥善保管。

附件4

社区社会组织撤销备案审批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组织名称 |  | 备案编号 |  |
| 住 所 |  | | |
| 主要负责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撤销理由 |  | | |
| 村（居）民委员会意见：  (盖 章)  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 | | | |
| 乡镇（街道）意见：  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(盖 章)  　　　年 月 日 | | | |

备注：表格一式2份，经乡镇（街道）审核后，一份由乡镇（街道）留存，一份由村（居）民委员会留存，请妥善保管。

附件5

社区社会组织备案意见书

备案编号 :

（发起人）：

根据《岳阳市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你们提交的社区社会组织备案材料收悉，经审查，符合有关规定，现同意备案如下：

社区社会组织名称：

业务范围：

地址： 县市区 乡镇（街道） 村（社区） 。

负责人： 。

章程备案。

特此备案。

县市区 乡镇（街道）

　　　　　 年　月　日

备注：1、本备案意见书一式3份，乡镇（街道）、社区社会组织及其所在村（社区）各一份。2、**社区社会组织备案证号由13位数字组成，第1-9位：乡镇（街道）区划，第10-13位：四位流水编号。具体编号由乡镇（街道）按照辖区实际情况编排。**

附件6

社区社会组织撤销备案通知书

（社会组织名称）：

经调查，你会存在 的行为，根据《岳阳市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一条之规定，决定予以撤销备案。

特此通知。

县市区 乡镇（街道）

　　　　　 年　月　日

备注：本撤销备案通知书一式3份，乡镇（街道）、社区社会组织及其所在村（社区）各一份。

附件7

岳阳市社区社会组织章程示范文本

**第一条（名称和性质）**本组织的名称是       （XXX县（市/区）XXX街道/乡镇XXX社区/村XXXX）。日常在社区开展活动时，本组织使用的简称为       （XXX社区/村XXXX）。

〔注：社区社会组织名称，由所在县（市/区）名称+街道（乡镇）名称＋社区（村）名称＋字号+行（事）业或业务领域＋组织形式”组成。如“岳阳市君山区XXX街道XXX社区夕阳红志愿服务队”、“平江县XXX乡镇XXX村金秋艺术团”。社区社会组织名称中的字号、行（事）业或业务领域、组织形式等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要求。在不与其他组织重名的前提下，可选择不加字号。在街道（乡镇）层面直接成立的组织，可简称为XXX街道（乡镇）XXX，不加所在社区（村）名称。〕

本组织是由      （XXX街道/乡镇居民、XXX社区/村居民、驻区单位等）自愿举办、在本        （街道/乡镇、社区/村）开展活动的非营利性社区社会组织，不具备法人资格。

本组织属于          （社区协商类、社区和谐类、社区服务类、社区文体类、枢纽型社区社会组织、其他类）社区社会组织。

〔注：**社区协商类**是指推动社区居民有序参与基层群众自治实践，依法开展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、自我教育、自我监督等活动，协商解决涉及城乡社区公共利益的重大事项、关乎居民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和矛盾纠纷，参与制定自治章程和居民公约的各类组织；**社区和谐类**是指参与群防群治、社区矫正、社区戒毒、刑满释放人员帮扶、涉邪教人员的帮扶和管控、社区防灾减灾、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等工作，助力社区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的各类组织；**社区服务类**是指为社区低保对象、特困人员、空巢老人、农村留守人员、困境人员、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提供生活照料、医疗保健、教育培训等志愿活动，面向社区有需要的群众提供心理疏导、人文关怀、精神慰藉和心理健康等服务的各类组织；**社区文体类**是指开展文化、教育、体育、科普、娱乐、慈善等活动中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倡导移风易俗、弘扬时代新风的各类组织；**枢纽型社区社会组织**是指社区社会组织联合会、社区志愿服务联合会、社区社会组织服务中心或孵化基地等发挥管理服务协调作用，规范社区社会组织行为，提供资源支持、承接项目、代管资金、人员培训等服务的各类组织；**其他类**是指上述五类组织以外的、符合备案条件的各类组织。〕

**第二条（宗旨）**本组织的宗旨：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政策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遵守社会道德风尚，遵守居（村）民自治章程，开展 （如社区治安巡逻、困难群众关爱、为老志愿服务、社区纠纷调解、居民文体娱乐等）活动，积极为 （XXX街道/乡镇、XXX社区/村）建设作出贡献。

**第三条（党的领导）**本组织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，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；在 （XXX街道/乡镇党组织、XXX社区/村党组织）的领导下开展各项工作。

**第四条（活动指导）**本组织接受 （XXX街道办事处/乡镇人民政府的管理、XXX社区居民委员会/村民委员会的指导）。筹备开展重大活动应当遵守 （XXX街道办事处/乡镇人民政府、XXX社区居民委员会/村民委员会）的有关要求。

**第五条（业务范围）**本组织主要开展以下活动：

（一）…………；

（二）…………；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。

〔注：业务范围应当明确、具体，体现自身宗旨，符合组织分类。〕

**第六条（加入条件）**申请加入本组织，应当具备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；

（二）属于           （XXX街道/乡镇居民、XXX社区/村居民、驻区/村单位及其人员）；

（三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
（四）遵守本组织章程；

（五）有加入本组织的意愿；

（六）能积极参加本组织活动；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。

**第七条（加入程序）**申请加入本组织，应当按照以下程序：

（一）向本组织提出加入申请；

（二）经本组织            （负责人或负责人集体讨论）审核通过；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。

**第八条（成员权利）**本组织成员享有下列权利：

（一）本组织的选举权、被选举权和表决权；

（二）参加本组织的活动；

（三）获得本组织服务的优先权；

（四）对本组织活动的批评建议权和监督权；

（五）加入自愿、退出自由；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。

**第九条（成员义务）**本组织成员履行下列义务：

（一）执行本组织的决议；

（二）维护本组织的合法权益和声誉；

（三）完成本组织交办任务；

（四）按规定交纳活动费用(如本组织无交纳活动费用的情况，可删减此项)；

………………。

**第十条（退出）**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视为退出本组织：

（一）不按规定交纳活动费用（如本组织无交纳活动费用的情况，可删减此项）；

（二）无故连续一年不参加本组织活动；

（三）不再符合成员条件；

………………。

**第十一条（决策机构和职责）**本组织的决策机构是全体成员会议。

全体成员会议的职责包括：制定和修改章程；选举产生或者罢免本组织负责人；审议通过本组织财物和资金管理使用原则；制定活动费用收取标准（如本组织无交纳活动费用的情况，可删减此内容）；决定本组织重大活动和支出；决定本组织终止事宜等。

**第十二条（决策规则）**本组织全体成员会议每年召开      次，情况特殊的也可采用通讯形式召开。全体成员会议实行1人1票制。全体成员会议应当有2/3以上的成员出席方能召开，其决议须经到会成员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。

**第十三条（负责人）**本组织负责人包括 （职务，如团长、副团长、队长、副队长等）。

本组织负责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具备组织开展本组织业务活动能力；

（二）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

（三）未受过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；

（四）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；

（五）没有法律、法规规定不得担任负责人的其他情形；

………………。

**第十四条（负责人职责）**本组织负责人（或负责人会议）受全体成员会议委托管理本组织日常事务，对全体成员会议负责。

负责人（或负责人会议）的职责包括：执行全体成员会议的决议；筹备召开全体成员会议；组织开展章程规定的业务活动；决定本组织成员的吸收和除名；向全体成员会议报告工作和财务情况；制定内部管理制度；执行全体成员会议委托履行的其他职责。

**第十五条（资产来源及使用）**本组织的财物和资金来源包括向成员收取的活动费用（如本组织无交纳活动费用的情况，可删减此内容）、社会捐赠、企业赞助、政府资助、在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开展活动或服务的收入以及其他合法收入。

本组织的财物和资金主要用于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，不在成员之间分配。

财物和资金的使用、管理应当遵循公开、透明、节约的原则，其中来源于国家拨款或者社会捐赠、资助的还应当遵守国家有关规定，接受有关管理部门和社会公众监督，并将有关情况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、私分或者挪用组织的财产。

**第十六条（内部监督）**本组织成员有权检查本组织财务情况，对本组织负责人违反或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；当本组织负责人或其他成员的行为损害本组织利益时，可以要求其予以纠正。

**第十七条（终止）**本组织终止活动，应当经全体成员会议表决通过，并按有关规定办理终止手续。

本组织终止活动后应当在           （XXX街道办事处/乡镇人民政府、XXX社区居民委员会/村民委员会）的指导下进行财产清算，剩余财产用于本           （街道/乡镇、社区/村）相关的公益事业，或者捐赠给宗旨相近的社会组织。

**第十八条（通过）**本章程于       年     月     日经本组织全体成员会议表决通过。

**第十九条（解释权）**本章程的解释权属本组织全体成员会议。